

# 中華航空公司產學合作

## 地服處實習申請辦法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訂定之「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為善盡社會責任，加強學界與產業界雙向交流，結合產學雙方的資源以達到共同育才之目標。
- 三、對象：國內公私立大學觀光、航運、應用外語及管理等相关科系，109 學年度之三、四年級學生。
- 四、實習期限：2020 年 6 月 29 日至 2021 年 8 月 29 日，共分為三梯次受訓報到(每梯次含四週訓練課程及 11 個月上線實習)。
- 五、實習內容：桃園國際機場地面服務作業，需配合業務需求排班於假日出勤或輪值早晚班。每週五天，每天 8 小時，若因業務或實習訓練作業需求，本公司得調整實習時數(若為延長則津貼另計)，惟需符合勞基法規定。
- 六、實習津貼：訓練期間每日支領新台幣 310 元，實習期間每月新台幣 23,800 元整。(延長實習工時之實習津貼另計)
- 七、其他福利：本公司提供訓字號勞工保險、意外身故險、意外醫療險及免費空位搭乘輪班人員交通車。
- 八、申請資格：
  1. 具中華民國國籍。
  2. 107 學年及 108 學年(上學期)學科成績需達全科系百分位比 50 以上或各學期之學科成績平均 70 分(含)以上。
  3. 具 TOEIC 成績 550 分(含)以上(或同等級之英檢成績)，且該成績須為兩年內始為有效(即 2018/03/01 以後之成績單)。
  4. 歷年操行成績平均 80 分(含)以上，無記過紀錄。
- 九、申請時間：2020 年 3 月 2 日至 2020 年 3 月 15 日
- 十、甄試時間：通過資格審核後另行通知學校報名窗口

**【註】**另因考量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狀況，實際甄試日期或報到、訓練日期，將視疫情狀況及配合學校課程或本公司作業考量適時彈性調整。